

南湖万亩田园和朝阳山黄汤文化展示园项目设计施工总承包招标公告

公告编号：PYJS230118009

<!--[if !supportLists]-->1. <!--[endif]-->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南湖万亩田园和朝阳山黄汤文化展示园项目设计施工总承包已由平阳县发展和改革局以平发改投资〔2023〕9号批准建设，项目业主为平阳县兴阳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建设资金来自自筹，项目出资比例为100%，招标人为平阳县兴阳控股集团有限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设计、施工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1) 项目地址：本项目位于平阳县水头镇。

(2) 建设内容及规模：项目总建筑面积约为245431平方米，新建建筑面积6082.96平方米，建筑立面改造面积64800平方米，改造建筑面积4443.02平方米及景观绿化面积182730平方米。主要建设内容包括新联村民宿建设村貌提升工程、湖南村村貌提升工程、万亩田园工程。(一)新联村民宿建设村貌提升工程：4幢民宿改造总面积为3285平方米，园林景观及庭院景观21848平方米，茶园山体景观风貌提升改造面积为48334平方米及相关景观附属配套设施包括凉亭、休息廊架等以及室外文化展示雕塑等；(二)湖南村村貌提升工程：108幢建筑外立面改造面积为64800平方米，改造3处节点建筑面积为1384.77平方米及配套美丽庭院打造，及整个村落的景观绿化提升；(三)万亩田园工程：新建田园生活体验中心用地面积为6423平方米，总建筑面积为5588.41平方米、共富服务中心用地面积为2010平方米，建筑面积为494.55平方米；3条游步道提升改造长度为5920米配有休息驿站，道路总面积为18679平方米；入口景观节点2个，荷塘垂钓小木屋，观景台，田园小火车，萌宠乐园等园农业休闲观光配套设施。项目总投资为22524.95万元，其中建安费为18013.90万元。

(3) 招标范围：包括施工图设计、施工、竣工验收、移交、备案、工程质保期内的缺陷修复、保修服务等。

(4) 计划工期：730日历天(含设计工期60日历天)。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合格的投标人应同时具备下列①、②项条件或由具备①、②项条件的单位组成的联合体：

①设计资质：工程设计综合甲级资质或同时具备建筑行业(建筑工程)乙级及以上资质和风景园林工程设计专项甲级资质或同时具备建筑行业乙级及以上资质和风景园林工程设计专项甲级资质；

②施工资质：具备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且具有安全生产许可证。

3.2项目总负责人：具有一级注册建筑师或园林绿化相关专业高级工程师资格(如联合体投标人，项目总负责人须由牵头单位拟派)

项目设计负责人：具有一级注册建筑师；

项目施工负责人：具备建筑工程专业贰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并具备有效的B类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注：上述(项目总负责人、设计负责人、施工负责人)人员不得相互兼任。拟派的项目总负责人、施工负责人在投标截止时间止不得在其他任何在建合同工程中担任工程施工负责人。在建合同工程的开始时间为合同工程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不通过招标方式的，开始时间为合同签订之日)，结束时间为该合同工程通过验收或合同解除之日。

3.3其他要求：浙江省外投标人必须提供《省外企业进浙承接业务备案证明》且在有效期内，或提供浙江省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系统对外发布的投标人进浙备案的网页(显示已备案截图)复印件加盖公章。

3.4本次招标接受联合体投标(须有联合体协议书)，联合体单位不得超过2家，若联合体投标须以设计方作为牵头人，企业信息录入、递交投标保证金等须由牵头人办理。

3.5投标人及其拟派项目负责人(项目总负责人、设计负责人、施工负责人)未被列入建筑市场严重失信名单(以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和浙江省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系统为准)。

4. 招标投标方式

4.1公开招标。

5. 招标文件的获取

5.1本项目招标文件(含图纸)和补充(答疑、澄清)、修改文件以网上下载方式发放于平阳县政府门户网站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www.zjpy.gov.cn/col/col11229353018/index.html>)。

5.2招标文件下载网址：潜在投标人通过CA锁在登录平阳县政府门户网站公共资源交易网自行下载招标文件。未在温州市公共资源交易管理平台新系统注册并办理CA锁的投标人，请参照《新系统企业库入库及CA证书办理流程》，到温州市政务服务管理中心办理，详见温州市公共资源交易网“办事指南”网址<https://ggzyjy.wenzhou.gov.cn/wzcms/jsxmjy1/2355.htm>。

5.3招标文件网上下载时间：2023年 01月19日至2023年02月24日上午09时30分前。

5.4发布公告的媒介：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浙江省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和平阳县政府门户网站公共资源交易网上发布。

6. 投标文件的递交

6.1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2023年02月24日上午09时30分，地点为平阳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二楼（平阳县鳌江镇火车站大道和环城路路口，和谐家园（原剑桥华府））。

6.2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7. 联系方式

招标人：平阳县兴阳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机构：温州嘉宇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平阳县昆阳镇	地址：平阳县水头镇
联系人：黄先生	联系人：周先生
电 话：0577-63168033	电话：13868558011

2023年01月18日

